

# Q/RSGK

## 乳山市政务公开标准

Q/RSGK 000021—2018

---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主动公开管理规范

2018-04-02 发布

2018-04-10 实施

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发布

## 前 言

本制度按照 GB/T 1.1 规定要求起草。  
本制度由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制度起草部门：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本制度于 2018 年首次发布。

#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主动公开管理规范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的目录生成、公开管理和检查评估。

本标准适用于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主动公开管理。

## 2 目录生成

### 2.1 目录生成原则

应明确到无法细分的主动公开具体信息。

### 2.2 基本要求

信息目录编制应符合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编制规范的规定。

### 2.3 四级类目录设置

无。

### 2.4 五级类目设置

五级类目为固定类目，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

### 2.5 六级类目设置

无

### 2.6 七级类目设置

七级类目，即具体类目，是主动公开的具体信息，为非固定类目（详见附件），根据六级类目进行具体列举，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主动公开具体条目为：

a) 本次抽检总体情况；

b) 合格产品信息情况；

c) 不合格产品信息情况;

d) 采取的措施。

### 3 公开管理

#### 3.1 公开主体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3.2 公开渠道

##### 3.2.1 公开平台

乳山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

##### 3.2.2 公开属性

所有信息条目为部分公开

#### 3.3 公开程序

按政府信息公开规范的规定

#### 3.4 公开时限

首次公开时间节点逢周三公布

#### 3.5 公开载体

在线浏览

### 4 检查评估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目录编制和发布情况定期开展自我评估，至少每半年一次，考核内容包括不限于公开内容、公开方式、公开属性及监督改进等。

附件：

## 监督抽检信息主动公开目录

一级类目	二级类目	三级类目	四级类目	五级类目	六级类目	七级类目 (具体条目)	公开主体	公开属性	部分公开情况	部分不予公开理由	公开依据	公开形式	公开时限	公开平台	公开载体
食品生产监管科	业务			监督抽检信息		本次抽检总体情况	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部分公开	标称生产企业名称、标称生产企业地址、被抽样单位名称、食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日期/批号、不合格项目、检验机构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 3.《威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实施方案》	主动公开	逢周三公布抽检信息	乳山市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网	在线浏览
						合格产品信息情况；									
						不合格产品信息情况；									
						采取的措施。									
食品流通科	业务			监督抽检信息		本次抽检总体情况	乳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部分公开	标称生产企业名称、标称生产企业地址、被抽样单位名称、食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日期/批号、不合格项目、检验机构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 3.《威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实施方案》	主动公开	逢周三公布抽检信息	乳山市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开网	在线浏览
						合格产品信息情况；									
						不合格产品信息情况；									
						采取的措施。									